

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人民政府

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

根据《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》的要求，现将我镇 2022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2 年，太平镇《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》核发行政许可事项数量情况 574 户（有 566 户为新增许可，8 户为随文注销而新增许可），其中 2022 年度无保留、新增或减少的事项情况（包含省、市下放、委托、重心下移和按程序转报的行政许可事项，不含备案事项），已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（广东政务服务网）；行政许可申请量 708 户，其中受理量 574 户、不予受理量情况 134 户；行政许可办结量 574 户，其中审批同意量 574 户、审批不同意量 0 户情况。

（一）依法实施情况。太平镇《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》行政许可事项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、范围、程序、条件；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情况；不存在对行政许可配套规范性文件清理、修改、完善情况；相关事项的法定办结期限为 20 个工作日、承诺办结期限为 20 个工作日、实际平均办结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。

（二）公开公示情况。2022 年，太平镇《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》行政许可事项的实施主体、依据、程序、条件、期限、裁

量标准、申请材料及办法、申请书格式文本、咨询投诉方式等办事指南要素均已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公示公开。已向社会公开《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》行政许可实施和结果情况。所有办理事项均不收费。

（三）监督管理情况。我镇严格按照行政许可有关规定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业务。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全部纳入广东省“好差评”系统进行评价，接受群众监督。2022年，没有发现行政许可中存在违法违规情况、也未收到行政许可方面的举报投诉。

（四）实施效果情况。已达到设立行政许可时预期目的和效果的情况；在规范市场和社会秩序、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、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等方面取得较好成效情况；行政相对人的认可度和满意度情况良好。

（五）创新方式情况。因我镇均按照上级指引办理《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》，所以无法精简优化审批流程、无法减少办事环节、缩短办事时限。

（六）推行标准化情况。我镇已编制印发《业务手册》和《办事指南》；行政许可事项名称、实施依据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时限、受理范围等要素和减少自由裁量权情况均按照文件要求执行；无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情况。

二、存在问题和困难

1、随着经济发展，农民收入较以前有了提高，农民改善住房条件的愿望强烈，农村住宅报建需求旺盛，导致报建业务量大。

2、存在下乡难等问题，交通及办公设施条件不完善，无法满足辖区内审批前期工作、批后监管、规划核实等工作开展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

1、理顺工作流程，严格履行行政许可的各项规定，规范农村住宅建设管理工作。合理调配工作人员和车辆的安排，落实好辖区内农村住宅建设审批前期工作、批后监管、规划核实等工作。

2、加大宣传和培训力度，不断提高办证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办事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，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。

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30日

